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書函

地址：10017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
聯絡人：周于晴
聯絡電話：(02)23565241
傳真：(02)23566315
電子信箱：moi1767@moi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9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台內地字第1080265122號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01000000A108026512200-1.png、301000000A108026512200-2.png、
301000000A108026512200-3.pdf)

主旨：跨直轄市、縣(市)收辦土地登記案件便民服務，將自108
年10月1日起全國試辦，檢送「跨縣市收辦土地登記案
件」宣導海報直式、橫式各1款及申辦懶人包，請惠予協
助宣導並轉知所屬知照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地政局、各縣(市)政府
副本：本部地政司(地籍科、地政資訊作業科)(均含附件)

